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目录

第一部分 基金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基金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基金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基金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是国家体育总局直属事业单位。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做好运动员保障和体育基金的筹集、管理工作，具体的工作职责有：研究制定有关体育基金管理政策、规章制度，拟定体育基金发展规划和计划；负责受理加入中华全国体育基金会的各专项体育基金的申报审核工作；负责体育基金的宣传工作，积极进行市场开发，通过开展各项活动广泛筹集体育基金；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积极研究基金保值增值手段，使基金安全、增值；负责与国际基金组织的联络，开展国际交往和合作；承办运动员伤残保险等优秀运动员保障性工作；按国家规定管理划归体育基金中心和体育基金会的国有资产，保证国有资产利益的最大化；国家体育总局交办的其他工作，包括负责完善运动员基本保障政策体系、运动员就业创业体系，运动员保障数智化体系建设等。

二、单位机构设置

基金中心内设部门4个，分别是综合部（党委办公室）、财务资产部、运动员保障服务部、运动员发展指导部。

第二部分 基金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43.9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	2,506.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65.0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3	64.14
四、事业收入	4	2.4		14	
五、经营收入	5			15	
六、其他收入	6	146.95		16	
本年收入合计	7	1,893.25	本年支出合计	17	2,635.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8	741.99	结余分配	18	
年初结转和结余	9	6.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19	5.9
总计	10	2,641.32	总计	20	2,641.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 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93.25	1,743.90		2.4			146.9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36.72	1,687.37		2.4			146.95
20703	体育	1,836.72	1,687.37		2.4			146.95
2070306	体育训练	99.8	99.8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736.92	1,587.57		2.4			146.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53	56.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53	56.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95	42.9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2	1.82					
2210203	购房补贴	11.76	11.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35.42	1,077.31	1,558.1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06.27	948.15	1,558.11			
20703	体育	2,506.27	948.15	1,558.11			
2070306	体育训练	98.63		98.63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407.63	948.15	1,459.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2	65.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02	65.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44.24	44.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0.78	2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14	64.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14	64.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04	47.04				
2210202	提租补贴	1.91	1.91				
2210203	购房补贴	15.19	15.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43.9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	1,685.79	1,685.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住房保障支出	11	58.29	58.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2				
本年收入合计	4	1,743.9	本年支出合计	13	1,744.08	1,744.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	6.0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	5.9	5.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	6.08		1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			1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8			17				
总计	9	1,749.98	总计	18	1,749.98	1,749.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44.08	296.57	1,447.5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85.79	238.28	1,447.51
20703	体育	1,685.79	238.28	1,447.51
2070306	体育训练	98.63		98.63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587.16	238.28	1,348.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9	58.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29	58.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62	44.62	
2210202	提租补贴	1.91	1.91	
2210203	购房补贴	11.76	11.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0.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4.96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01.29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62	30204	手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08	取暖费				
30302	退休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			
人员经费合计		260.87	公用经费合计					3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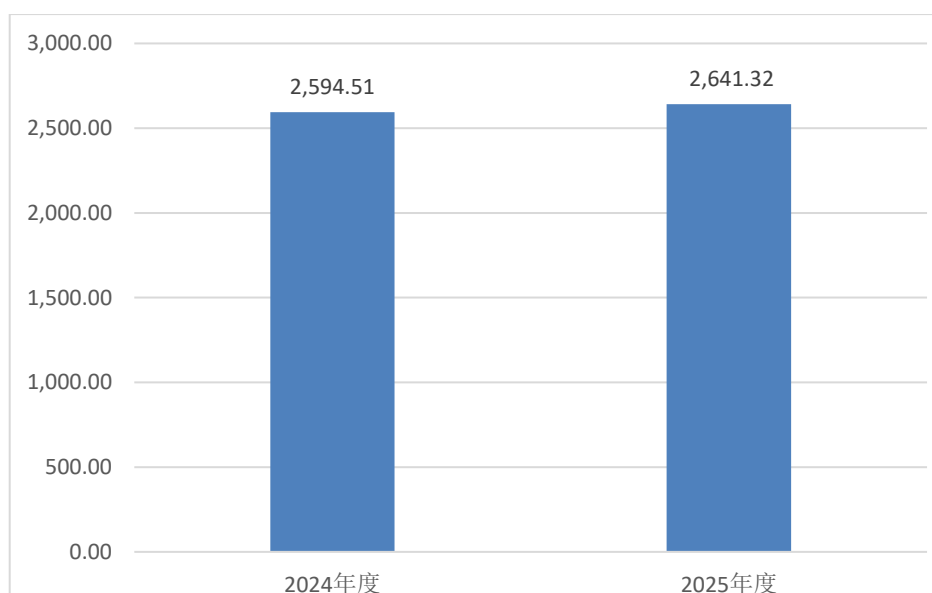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基金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41.32 万元，与 2024 年度的 2,594.51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增长 46.81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一般性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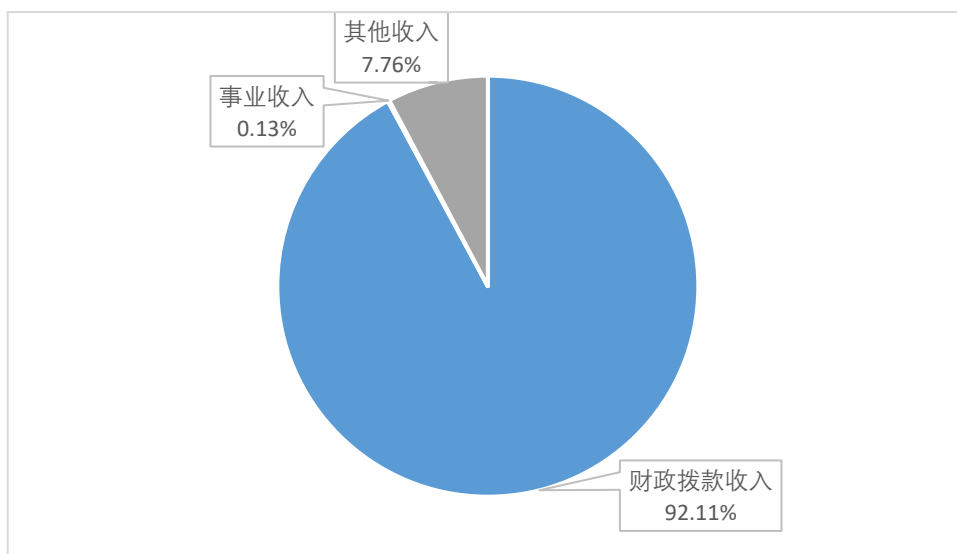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893.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43.9 万元，占 92.11%；事业收入 2.4 万元，占 0.13%；其他收入 146.95 万元，占 7.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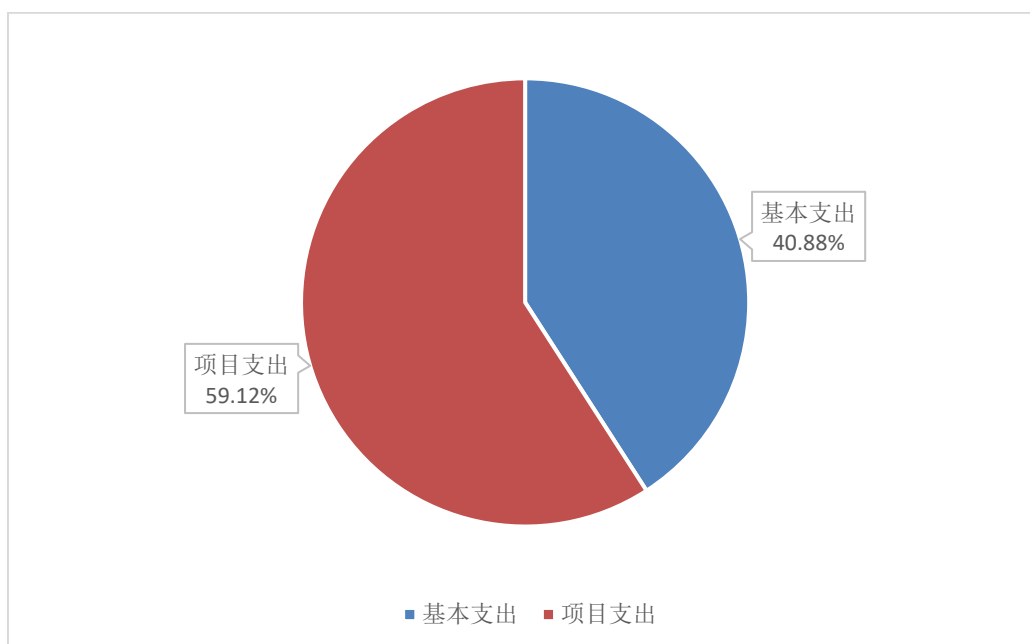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结构比重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2,635.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7.31 万元，占比 40.88%；项目支出 1,558.11 万元，占比 59.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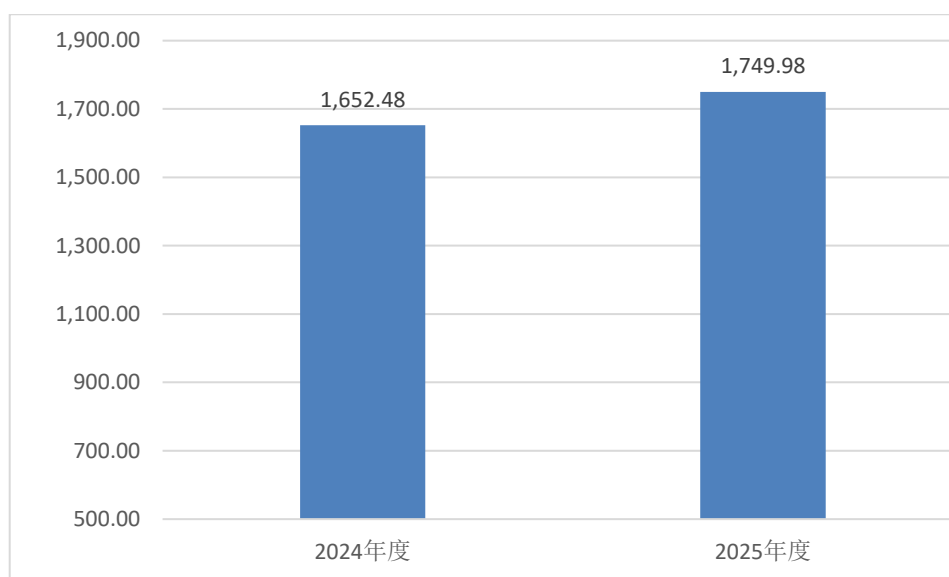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结构比重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749.98 万元。与 2024 年的 1,652.48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长 97.5 万元，增长 5.9%。增长的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较上年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基金中心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运动员保障、老运动员老教练员医疗补贴及优秀体育人才培养等重点支出，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规模较大，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587.1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90.7%，主要用于保障运动员保障、老运动员老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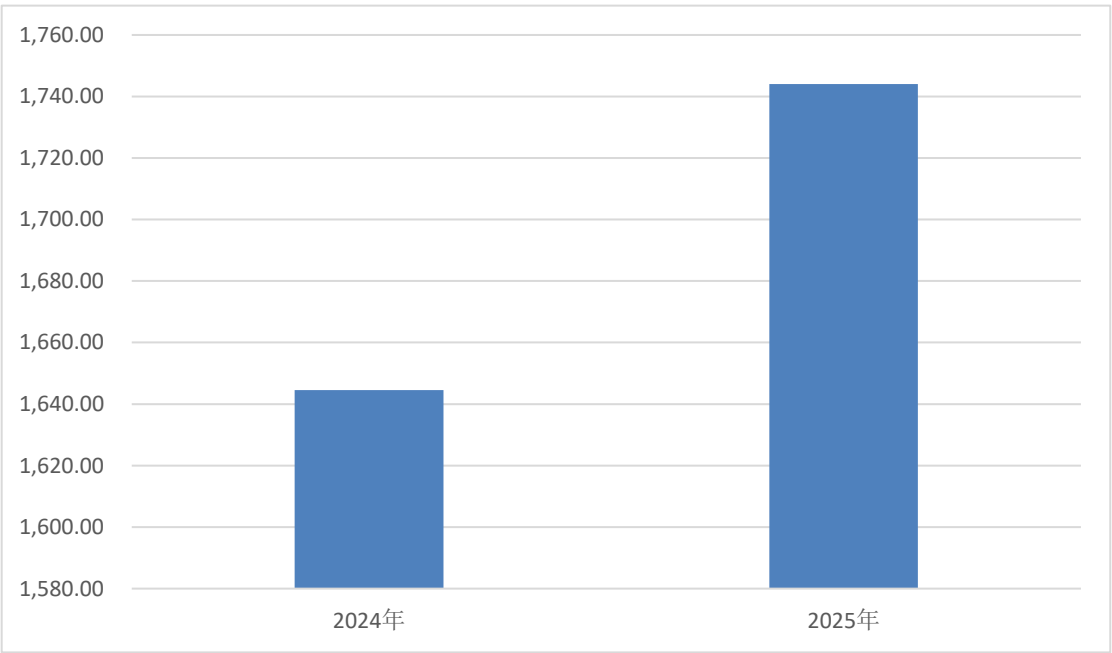
练员医疗补贴项目等。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44.08 万元，占财政拨款本年支出的 99.66%。与 2024 年的 1,644.59 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长 99.49 万元，增长 6.05%。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优秀体育人才培养项目支出增加；二是人员经费财政拨款增加。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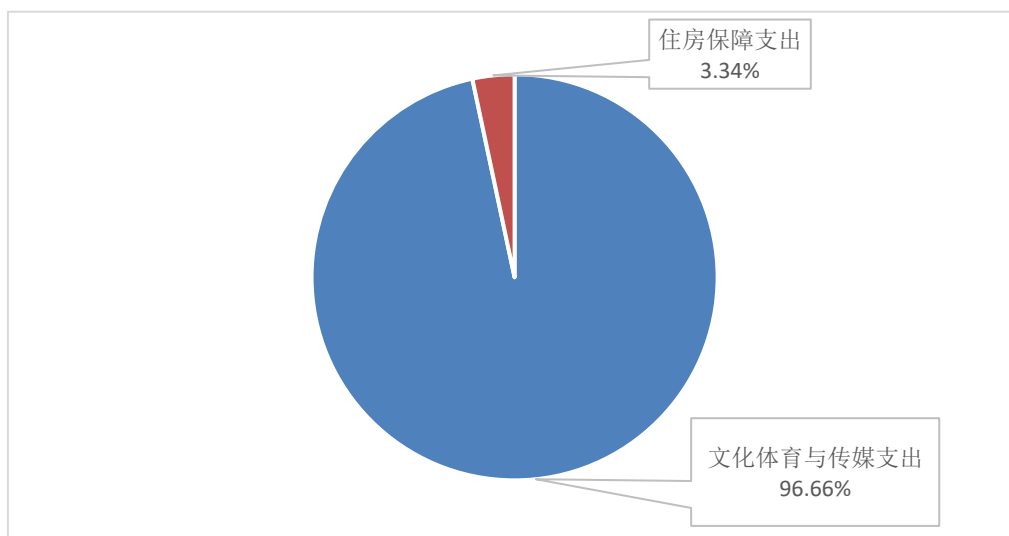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685.79 万元，占 96.66%；住房保障支出（类）58.29 万元，占 3.34%。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51.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4.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5%。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训练（项）。年初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3%。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54.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8.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执行中按规定统筹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5.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执行中按规定统筹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91.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执行中按规定统筹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1.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8.28 万元，全部用于工资福利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项目。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此项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无此项经费。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此项经费。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6 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全部授予小微企业。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不涉及国有资产占用事项。

十二、2025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精神，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基金中心对纳入中央预算管理的批复项目均

开展绩效管理及自评工作。2025 年度纳入中央部门预算的项目共 4 项目，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总额为 1,520.53 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 2.4 万元)，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基金中心在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运动员保障专项经费、老运动员老教练员医疗补贴项目、优秀体育人才培养专项经费和基金中心帮扶捐赠项目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运动员保障专项经费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运动员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109 国家体育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69.07	1369.07	1314.12	10	96%	7
		其中:财政拨款	1312.1	1312.1	1312.09	--		--
		上年结转资金	0.01	0.01	0.01	--		--
		其他资金	56.96	56.96	2.02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运动员保障专项主要用于运动员重大伤残医疗补助、特殊困难生活补助, 高等教育资助等项目发放。 目标 1: 通过开展运动员重大伤残医疗补助、特殊困难生活补助, 有效的缓解运动员因伤病造成的生活困难, 为运动员解除后顾之忧之忧, 从而激发了运动员不畏艰辛顽强拼搏为国争光的内在动力。 目标 2: 通过对运动员接受高等教育进行资助, 提升运动员的文化素养, 促进运动员全面健康成长、成才、成功。				运动员保障专项资金共资助 2323 人, 其中, 高等教育资助 2319 人, 特殊困难生活补助资助 2 人, 重大伤残医疗补助 2 人。通过资助运动员就读高等院校, 有效提升其文化素养与学历层次, 助力运动员全面健康成长, 为其职业规划、就业创业夯实坚实基础。通过为患伤病运动员提供专项资助, 切实缓解其医疗费用压力与生活负担, 解除后顾之忧之忧, 进一步激发运动员不畏艰辛、顽强拼搏、为国争光的内在动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资(补)助人数	=2500 人	2323	20	16.5	偏差原因: 个人上报多年学费增多, 导致补助人数减少。 改进措施: 将进一步加强政策宣传, 引导符合条件的运动员按申请年度提交申请资助。同时进一步加强预算编报的精准性。
		质量指标	运动员申请补助并符合规定的资助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申请补助并符合规定运动员的保障程度	=10 分	1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3.5	

老运动员老教练员医疗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老运动员老教练员医疗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109]国家体育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09	40.29	36.78	10	91.3%	7
		其中:财政拨款	38	38	34.59	--		--
		上年结转资金	4.09	2.29	2.19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十一届三中全会前获得世界冠军的运动员及其教练员以及破世界纪录和珠峰登顶的运动员,发放医疗保健补贴、住院医疗保健等补助,保障老运动员老教练员,体现党和政府对为我国体育事业做出过贡献的老运动员老教练员的关怀。				除部分人员身故或不符合补助条件外,完成了对老运动员老教练员医疗保健补贴的资助发放工作,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为我国体育事业做出过贡献的老运动员老教练员的关怀。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人群	=130 人	124	20	17.7	偏差原因:6 人不符合补助条件,其中 5 人去世,1 人省市反馈因出国等原因无法联系到本人,当年未申请。 改进措施:去世人员按照政策将不再提供补助,未联系上人员继续通过与其所在单位等多方建立联系,确认个人情况。
			足额发放率	=100%	97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体育事业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10 分	1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8%	100%	10	10	
	总分					100	94.7	

优秀体育人才培养专项经费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优秀体育人才培养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109]国家体育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98.63	10	99.60%	7
		其中:财政拨款	99.8	99.8	98.43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2	0.2	0.2	--	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优秀运动员开展职业规划,遴选出有意从事教练员职业的优秀运动员开展培训,全面提高其专业知识和执教能力,促进我国优秀运动员向教练员转换,继续服务后备人才培养,助力体育强国建设。				通过提高运动员综合素质和能力,提升其自我认可与社会认同,增加退役运动员就业渠道,提高就业机会和质量,推动教练员的队伍建设,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专业价值。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培养项目人次	=100 人次	100	10	10	
			人才培养项目天数	=20 天	20	10	10	
			举办人才培养项目数量	=2 个	2	10	10	
		质量指标	人才培养项目参与度	=100%	100	5	5	
			培养对象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人才培养项目计划按时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培养对象能力和水平的促进程度	=10 分	1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7	

基金中心帮扶捐赠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基金中心帮扶捐赠						
主管部门		[109]国家体育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	71	71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0	0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21	71	71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总局关于捐赠帮扶资金的文件要求，全力做好捐赠帮扶工作，确保当年帮扶资金及时足额支付到指定账户。持续做好体育帮扶，让人民群众共享体育发展成果，促进帮扶地区加快实施产业升级。				按照总局关于捐赠帮扶的工作要求，完成了当年的捐赠帮扶工作，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捐赠单位数量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帮扶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帮扶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体育帮扶工作的促进程度	=10 分	1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体育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体育竞赛收入、体育场地及附属设施服务收入、体育技术服务收入和体育衍生业务收入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和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等。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以及按照财政部有关规定形成的项目结余资金。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主要反映国家体育总局除明确支出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反映国家体育总局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按国家规定的缴存基数和缴存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主要反映国家体育总局按国务院规定，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规定，自1998年停止实物分房后，对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的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目前，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二、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

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以及用于优秀运动队出访参加国际比赛及适应性训练支出（不含因公临时出国执行奥运备战任务，根据国务院批准的相关政策，自2018年起体育团队因公临时出国执行奥运备战任务相关支出不再列入“三公”经费管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